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4)1011/18-19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4/PL/EDEV

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2019 年 2 月 25 日(星期一)
時 間：上午 10 時 45 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1

出席委員：鍾國斌議員(主席)
胡志偉議員, MH(副主席)
涂謹申議員
林健鋒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GBS, JP
李慧琼議員, SBS, JP
黃國健議員, SBS, JP
謝偉俊議員, JP
毛孟靜議員
田北辰議員, BBS, JP
何俊賢議員, BBS
易志明議員, SBS, JP
姚思榮議員, BBS
梁繼昌議員
麥美娟議員, BBS, JP
郭榮鏗議員
葛珮帆議員, BBS, JP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楊岳橋議員
尹兆堅議員
朱凱廸議員
吳永嘉議員, JP
何君堯議員, JP
周浩鼎議員
邵家輝議員

陳振英議員, JP
陸頌雄議員, JP
譚文豪議員

列席委員 : 郭家麒議員
張華峰議員, SBS, JP

缺席委員 : 莫乃光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 III 項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邱騰華先生, GBS, JP

旅遊事務專員
黃智祖先生, JP

旅遊事務副專員
廖廣翔先生, JP

議程第 IV 項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邱騰華先生, GBS, JP

旅遊事務專員
黃智祖先生, JP

旅遊事務副專員
廖廣翔先生, JP

旅遊事務助理專員
鍾韻妮女士

議程第 V 項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工商)2
潘偉榮先生, JP

香港天文台助理台長(航空氣象服務)
劉心怡女士

香港天文台高級科學主任(氣象預測系統)
李立信先生

香港天文台高級科學主任(雷達及衛星氣象)
陳營華先生

相關機構 : 議程第 III 項

香港旅遊發展局

總幹事
劉鎮漢先生

企業事務總經理
梁美寶女士

策略籌劃及研究總監
徐品華女士

議程第 IV 項

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

行政總裁
楊善妮女士

傳訊及公共事務副總裁
蔡少綿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4)5
陳向紅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4)5
譚瑞萍女士

議會秘書(4)5
李佩君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4)5
湯諺恆女士

文書事務助理(4)5
呂麗敏女士

經辦人/部門

I. 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 CB(4)491/18-19(01)及(02)號文件) —— 政府當局分別就孖士打律師行(代表中國液化天然氣船務(國際)有限公司)及西盟斯律師行(代表中海油氣電集團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有關政府當局建議修訂《領港條例》(第 84 章)及《領港(費用)令》(第 84D 章)的兩封函件的回應

立法會 CB(4)495/18-19(01)號文件 —— 政府統計處就 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主要石油產品進口及零售價格提供的圖表)

委員察悉自上次例會後發出的上述文件。

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立法會 CB(4)534/18-19(01)號文件) —— 待議事項一覽表)

2. 委員同意於 2019 年 3 月 25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45 分舉行的下次例會上，討論下列事項：

(a) 建議修例以落實海事相關國際公約的最新規定；及

(b) 管制海上醉駕和藥駕。

III. 香港旅遊發展局 2019-2020 年度工作計劃

(立法會 CB(4)534/ — 政府當局就香港旅遊發展局
18-19(02)號文件 2019-20 年度工作
計劃提交的文件

立法會 CB(4)534/ — 立法會秘書處就
18-19(03)號文件 香港旅遊發展局的
工作計劃擬備的文件 (最新背景資料
簡介)

政府當局及香港旅遊發展局作出簡介

3. 應主席邀請，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向委員簡介 2018 年香港旅遊業的概況和 2019 年的前景。事務委員會察悉，在 2018 年，整體訪港旅客數字及過夜旅客數字較上一年分別錄得 11.4%及 4.9%的增長。在 2018 年，以 10 分為滿分的旅客整體滿意程度保持高水平，達 8.6 分。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總幹事劉鎮漢先生借助電腦投影片簡介資料，向委員簡介有關旅發局 2019-2020 年度工作計劃的詳情。簡介的詳細資料載於政府當局提供的文件(立法會 CB(4)534/18-19(02)號文件)。

(會後補註：旅發局提供的電腦投影片簡介資料於 2019 年 2 月 25 日隨立法會 CB(4)584/18-19(01)號文件送交委員。)

討論

旅遊業的表現及政策

4. 易志明議員認為，在面對區內激烈的競爭下，本地旅遊業在 2018 年的表現尚算令人滿意。他表示，訪港旅客人數增加，主要歸功於港珠澳大橋("大橋")和廣深港高速鐵路("高鐵")香港段的開通，以及旅發局運用推廣策略得宜。

5. 姚思榮議員表示，儘管內地旅客人數增加，但非內地旅客人數在 2018 年卻只錄得 0.6% 的輕微上升，以致非內地旅客佔所有旅客人數的比例較以前小。他促請政府當局加強推廣力度，以招徠海外旅客。在多項措施中，他提述《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的目標之一是優化珠三角地區的"144 小時便利簽證"政策。他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有關此項措施及實施時間表的進一步資料，以便利外國人到大灣區觀光。

6. 旅遊事務專員回應時表示，政府十分重視便利旅客到訪香港。"144 小時便利簽證"措施是一項既定政策，旨在為已到香港的海外旅客組團進入廣東省旅遊並停留不超過 144 小時提供簡化手續。政府當局經考慮業界的意見及確保該措施能穩定實施後，正與內地有關當局探討如何優化此項措施。

7. 副主席察悉訪港旅客人數增加，並關注到香港這個小城市的旅客接待能力。他指出，本地酒店持續高企的入住率(約為 90%)或許是證明香港旅客接待能力飽和的跡象。就此，他促請政府當局檢討香港的旅客接待能力，並訂定相關基準，以便利日後規劃旅遊業的發展。

8.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解釋，政府當局對於確保旅遊業的穩定及循序漸進的發展十分重視，並致力在旅遊業對香港經濟及社會民生的影響之間求取平衡。在酒店客房方面，目前總供應量已逐漸增加至超過 8 萬間酒店客房。由於部分土地快將被釋放用於酒店發展，房間供應到 2022 年將達

到約 9 萬個。另一方面，本地主題樂園的各種擴建項目正在進行中，以增強其吸引力和旅客接待能力。政府會按需要密切監察有關情況。

9. 郭家麒議員憂慮大量內地旅客湧入東涌、屯門及元朗等社區對香港市民所帶來的影響。他促請政府當局妥善處理內地訪客與本地市民之間的衝突，以及旅遊設施不勝負荷可能會減低外國旅客來港旅遊的意欲的問題。

10.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答稱，政府當局一直以務實態度解決旅客湧入各個地區所帶來的問題。鑒於入境旅行團對社區造成的不便，政府與業界合作採取各種針對性措施，以盡量減少影響。若旅客在某些地區太多造成擠迫，警方會按需要增加人手，以維持公共秩序和公眾安全，以及保持該區的交通流量順暢。自大橋通車以來，政府一直監察經大橋過境的車輛及旅客流量，以及香港口岸的運作。政府曾召開多次跨部門會議，並在短時間內推出多項措施，以減輕香港口岸及附近地區的壓力。推出上述措施後，東涌的情況明顯改善。政府會繼續密切監察各項措施的執行情況，並在有需要時作出調整。

11. 陸頌雄議員指出，某些入境旅行團由非本地的導遊陪同，他們在香港違規地提供導遊服務，此舉破壞本地導遊的工作機會。他促請政府當局解決這個問題，並詢問有關的紀律處分為何。他亦詢問，在互聯網上推廣導遊服務的人士是否需要向香港旅遊業議會("旅議會")申請導遊證，以及他們日後是否會受到旅遊業監管局("旅監局")的規管。

12. 旅遊事務專員指出，此類懷疑個案會轉交相關執法部門跟進。至於大橋通車後發生的懷疑個案，政府當局已告知有關的內地當局。廣東省文化和旅遊廳已向全省各市旅遊主管部門發出通知，敦促有關機構加強市場監管工作，並要求各市旅遊從業人員嚴格遵守香港法律法規。旅遊事務專員補充，由香港旅行代理商安排接待入境旅行團將有助於更好地規劃該旅行團的觀光路線和交通安排等。

13. 旅遊事務專員表示，現時旅議會負責行業的自我規管。透過發布作業守則和指引，以及設立紀律處分機制，旅議會規管旅行代理商、導遊及領隊。旅議會有指引規定，所有由旅行代理商指派擔任接待入境旅客的導遊，必須持有由旅議會發出的有效導遊證。旅行代理商如指派導遊證已過期、被暫停或無證的導遊接待入境旅客，會在旅議會的紀律處分機制下被懲處。日後，隨着旅監局的成立及當新的規管制度全面生效，在香港無牌從事導遊或領隊工作屬於違法。他同意就此事提供書面回應。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的回應已於 2019 年 3 月 27 日隨立法會 CB(4)689/18-19(01)號文件送交委員。)

14. 陳振英議員察悉，儘管旅發局 2019-2020 年度工作計劃是推動過夜旅客，但旅發局預測過夜旅客的人均消費將由 2018 年的 6,607 元減少至 2019 年的 6,195 元。鑒於為了行山而來港的旅客人數越來越多，他詢問，當局有否關於旅客進行特別活動(例如綠色旅遊)的數字。

15. 旅發局總幹事劉鎮漢先生解釋，2019 年過夜旅客的人均消費預計會減少，主要是考慮到 2018 年下半年的旅客消費受強美元影響，此情況預計在 2019 年會持續。劉先生回應陳振英議員的進一步查詢時承諾，會提供旅發局就旅客在香港消費的分析。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的回應已於 2019 年 3 月 27 日隨立法會 CB(4)689/18-19(01)號文件送交委員。)

16. 陳振英議員亦提述，短途市場旅客對舊城中環及深水埗等地區推廣項目的反應良好。他認為以循序漸進方式推廣不同地區是良好的措施，並詢問有關推廣計劃的詳情，特別是將會推廣的地區和時間表。

17. 旅發局總幹事劉鎮漢先生表示，旅發局正在計劃推出下一個地區推廣項目，並且已有若干構

思。旅發局會全面諮詢有關政府部門和旅遊業界，以及積極與相關的區議會接觸，以收集本地居民的意見。旅發局其後會參考相關地區的配套設施的發展狀況，制訂推廣計劃。預計旅發局會在 2019 年年底或 2020 年首季，推出下一個推廣計劃。

18. 林健鋒議員讚賞旅發局致力推廣本地活動以吸引海外旅客。在推廣香港地區方面，他認為政府當局/旅發局所做的工作相當成功，所採取的策略也有效。他建議，這類推廣活動可以在南區或灣仔區進行。

19.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表示，他已收到一些有關推廣個別地區的獨有吸引力的建議。由於每個地區的推廣計劃一般是按特定主題及相關活動與社區合作設計，政府當局會探討這些建議，逐步地以適當規模推出不同計劃。

20. 何君堯議員認為，除了加強旅遊業的硬件設施外，亦可加大力度推廣深度綠色旅遊，這不單對年輕旅客有吸引力，比起集中推廣高鐵的旅遊行程，深度綠色旅遊可能會吸引更多過夜和重複來港的旅客。他舉例每年都舉辦的"樂施毅行者"活動能成功吸引海外旅客來港，並建議當局可舉辦行走麥理浩徑以外的其他本地山徑的類似活動，讓香港的自然美景展示人前。

21. 郭家麒議員認為，旅發局的表現並不理想，因為內地旅客的增加只是由於新的交通基建設施開通，而不是旅發局在推廣方面所採取的策略。他提述審計署署長於 2007 年提交立法會的第 49 號報告書，並對旅發局的推廣策略成效表示關注。他亦建議開發更多以地道文化及綠色旅遊為主題的旅遊產品，以吸引過夜旅客，同時把他們分散至香港不同地方。

22.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解釋，政府當局推出《香港旅遊業發展藍圖》後，一直以不同主題推展具本地特色、文化和創意旅遊項目，以及綠色旅遊等項目。過去兩年，政府當局連同旅發局及其他機構，先後推出"舊城中環"、在灣仔區和深水埗區

分別推出"設計香港地"項目，以及"香港・大城小區—深水埗"地區推廣計劃，促進旅遊之餘，也推廣各區地道文化特色和帶動地區經濟。綠色旅遊方面，除了香港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世界地質公園，位於新界東的自然生態和地質旅遊景點亦是部分旅客樂到之處。

23. 葛珮帆議員支持旅發局在其工作計劃中，推動"一程多站"旅遊發展，並促請旅發局加大力度發展智慧旅遊。她亦認為，當局應提升各種旅遊及交通設施，例如的士、洗手間及遊艇泊位，以方便旅客。為吸引更多旅客來港，她建議當局活化馬鞍山礦場，以及開拓具文化元素及大型表演的旅遊產品，以展示香港的特色。

24.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答稱，在景點規劃方面，新的文化及古蹟旅遊景點陸續落成。隨着政府於去年完成了孫中山史蹟徑的更新工作，旅發局亦擴展"舊城中環"推廣項目，將中西區發展成古蹟文創旅遊的新樞紐。中期而言，隨著西九文化區內設施包括戲曲中心(2019年1月)、M+視覺文化博物館及自由空間(2020年)陸續落成及投入服務，當地將會成為香港在藝術文化旅遊方面的焦點。此外，在3月舉辦以設計、文化及藝術為主題的年度商業活動"設計營商周"和 Art Basel，是近年推出以吸引旅客的新產品。

25. 楊岳橋議員提述旅發局的工作計劃中提及把握大灣區及一帶一路機遇以推動一程多站旅遊發展。他指出，大灣區建設旨在構建"一小時生活圈"，令人們往返香港只需一個小時。因此，這項措施或會減低旅客在香港過夜的意欲。

26. 旅發局總幹事劉鎮漢先生答稱，大橋和高鐵香港段的開通為香港提供了以"一程多站"旅遊來打造大灣區旅遊品牌的機會。憑藉強大的航空連接網絡及與內地的高速鐵路網絡接軌，香港將會鞏固其作為"中國南大門"的角色，並成為一程多站行程的必遊一站，特別是長途旅客。為了把握此機遇，旅發局會與旅遊業界合作，共同開發合適的一程多站行程旅遊產品。

27. 林健鋒議員表示，香港會展旅遊業的發展潛力優厚，會展活動為香港帶來的高消費旅客有逐年上升的趨勢，抵銷了商務旅客的跌幅。然而，令他感到憂慮的，是本港的大型會展場地不足，對開拓這客群造成障礙，亦削弱旅發局所做的推廣工作。

28.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解釋，政府當局十分重視吸引會展旅客訪港，這客群的消費較其他客群高出 30%。就此，旅發局會繼續因應會展旅遊各個範疇的特性，採取針對性的推廣策略。旅發局亦會向會展活動的主辦機構和參與者提供具吸引力並切合所需的服務與優惠，藉此吸引更多不同規模的會展活動在香港舉行。

29. 陸頌雄議員提到當局在 2017-2018 財政年度向旅發局提供撥款，用以推行本地特色旅遊活動先導計劃。他詢問有關的資助申請的進展情況。

30. 旅發局總幹事劉鎮漢先生表示，旅發局在 2018 年 1 月推出該計劃，資助註冊非牟利機構或團體在本港舉行具有本地特色，並可吸引旅客的旅遊活動。在首兩輪申請中，獲核准的申請約有 4 項，最後有兩個活動獲資助，而第三輪申請的結果將於短期內公布。

推廣郵輪旅遊的工作

31. 吳永嘉議員指出香港郵輪乘客組合的變化。在 2013 年，約 60%的郵輪乘客來自長途市場，而在 2018 年，約 80%的郵輪乘客是本地和短途乘客(包括來自內地的乘客)。他質疑此變化是否反映業界在穩健發展，以及上述情況是否與政府當局發展郵輪旅遊的策略相符。就此，他詢問，繼政府當局於 2018-2019 財政年度向旅發局額外撥款 1,400 萬元後，旅發局在郵輪旅遊的推廣工作有何成果。

32. 副主席察悉，若干郵輪公司最近改變區內的船舶調派計劃。他詢問，當局在鼓勵該等郵輪公

司選擇香港作為其船舶的母港時所採取的策略及面對的挑戰為何。

33.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表示，自啟德郵輪碼頭("郵輪碼頭")在 2013 年年中啟用後，香港郵輪旅遊業務已大幅拓展。全港的郵輪停泊次數由 2013 年的 89 次增加至 2018 年的 210 次。截至目前為止，郵輪碼頭的表現整體而言已達到原來推算的表現，而郵輪碼頭的使用量佔郵輪停泊香港的總次數約八成，有 24 個船舶品牌。推廣策略預期會因應市場反應及區內的整體發展而予以調整，特別是在郵輪公司開發的郵輪旅遊產品及郵輪行程方面。

34. 旅遊事務專員補充，郵輪碼頭的啟用對郵輪市場帶來重大改變，而以香港為起點/終點的郵輪行程的增加亦令香港郵輪乘客組合中的本地乘客人數有所增加。現時，幾乎一半郵輪乘客屬本港人士，其餘的乘客則來自內地及海外地區。

35. 姚思榮議員關注到，訪港的郵輪乘客人次較 2017 年的數字有所減少。他促請政府當局/旅發局，與其依賴內地旅客和本港人士，倒不如制訂優惠措施，吸引海外的郵輪乘客來港，以促進市場多元化發展。

36. 旅遊事務專員解釋，雖然香港的出入境郵輪乘客人次由 2017 年約 900 000 略為減少至 2018 年稍多於 875 000，但香港的郵輪停泊次數和出入境郵輪乘客人次已達到當年推算的表現。另一方面，2017 年郵輪乘客的消費與 2016 年的數字比較，錄得大幅增長，而 2018 年的相關資料尚未齊備。

37. 在遊輪旅遊的推廣工作方面，旅遊事務專員補充，旅發局在來年會繼續支援郵輪公司進行市場推廣，以及進一步發展"高鐵加郵輪"及"飛航郵輪"行程，以刺激消費者對郵輪旅遊的需求。為鼓勵旅客取道香港展開郵輪假期，並於展開郵輪行程前或後在香港遊覽，旅發局會繼續夥拍航空公司、郵輪公司、酒店、景點及本地業界，推出具競爭力的"飛航郵輪"旅遊產品，於各客源市場進行推廣。旅

發局亦會繼續透過亞洲郵輪聯盟所提供的資助，鼓勵郵輪公司推出包括香港及其他成員港口的行程。

38. 易志明議員認為，由於香港在航空交通連接方面擁有一定優勢，由香港作起點/終點的"飛機加郵輪"旅遊行程對長途市場旅客具有一定吸引力。他促請政府當局加強推廣這類行程。就此，他詢問，當局有何措施改善連接郵輪碼頭的道路網絡，以解決附近一帶的交通擠塞問題。陳振英議員提出相若問題。

39. 旅遊事務專員表示，為解決郵輪碼頭的交通事宜，土木工程拓展署正為可連接郵輪碼頭的陸路通道進行改善工程，將現有交通路線改道及擴闊為雙程雙線的地區幹路。有關工程將於 2019 年下半年完成。長遠而言，D3 路建造工程(最快可在 2022 年或之前竣工)會於啟德發展區內提供直接路線，將位處於前南面停機坪和前跑道的地方(包括郵輪碼頭)與前北面停機坪(包括沙中線啟德站)連結。待上述道路工程相繼落成後，往返碼頭的道路網絡的交通容量將大為提升。

總結

40. 主席對旅發局推廣香港旅遊的工作予以肯定，並籲請政府當局提供足夠資源，支援旅發局所持續進行的工作。

IV. 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最新進展報告

(立法會 CB(4)534/ — 政府當局就香港
18-19(04)號文件 迪士尼樂園度假
區最新進展報告
提交的文件

立法會 CB(4)534/ — 立法會秘書處就
18-19(05)號文件 香港迪士尼樂園
擬備的文件(最新
背景資料簡介))

政府當局及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作出簡介

41. 應主席邀請，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向委員簡介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樂園")的最新情況。樂園行政總裁楊善妮女士借助電腦投影片簡介資料，向委員簡介樂園在 2018 財政年度的業務表現。委員察悉，樂園在 2018 財政年度訪客總人次錄得升幅，按年上升約 8%，共接待了 670 萬訪客人次，而總收入按年上升 18%至 60.21 億元。在 2018 財政年度，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為 13.55 億元，並錄得淨虧損 5,400 萬元。有關簡介的詳情載於立法會 CB(4)534/18-19(04) 號文件。

(會後補註：由樂園提供的電腦投影片簡介資料於 2019 年 2 月 25 日隨立法會 CB(4)584/18-19(02)號文件發給委員。)

討論

樂園的業務表現

42. 陳振英議員指出，在 2012 財政年度，樂園的訪客總人次也有 670 萬，而淨利潤錄得 1.09 億元。他察悉，樂園在 2018 財政年度錄得淨虧損 5,400 萬元，而總入場人次與 2012 財政年度相同。就此，陳議員詢問，香港國際主題樂園有限公司("主題樂園公司")在 2012 財政年度和 2018 財政年度之間的淨收入差距約 1.6 億元，原因為何。此外，他認為訪港旅客住宿樂園的酒店費用頗昂貴，並建議樂園應提供更多住宿選擇，以迎合負擔能力不同的市場。舉例而言，樂園可以利用為樂園第二期發展預留的用地("第二期用地")，為喜歡香港特色旅遊的遊客提供營地或露營車等住宿選擇。他亦詢問，香港海洋公園萬豪酒店開幕對樂園的酒店入住率有何影響。

43. 樂園行政總裁楊善妮女士表示，樂園致力達致總收入和 EBITDA 的增長，而她相信增設以"漫威"為主題的機動遊戲(例如"鐵甲奇俠飛行之旅")，以及新的迪士尼探索家度假酒店("探索家度

假酒店")將令增長可持續。為了增加樂園入場人次及酒店入住率，樂園將與業界合作，提供優惠及度身定造套票。樂園亦會吸引本地居民短暫入住酒店，特別是在淡季。

44. 梁繼昌議員察悉，自 2014 年以來，樂園的酒店入住率一直下跌，並要求政府當局/樂園提供資料，說明樂園有何計劃以提升酒店入住率。此外，梁議員讚賞樂園在 2018 財政年度舉辦戶外音樂會所作的努力，並認為此類活動有助推動樂園的酒店入住率。因此，他詢問樂園日後舉辦類似活動的計劃詳情。

45. 樂園行政總裁楊善妮女士指出，探索家度假酒店於 2017 年開幕，使樂園的酒店客房總數增加 75%。由於有了新增客房，樂園的酒店入住率仍有改善的空間。她告知與會委員，在農曆新年假期期間的最後 4 個星期內，樂園所有酒店的預訂全滿，而樂園在 2018 財政年度首次創出有客戶包住探索家度假酒店全部 750 間客房一天，以舉行會議獎勵旅遊及大型會展和企業活動("MICE")的佳績。此外，樂園在 2018 年 5 月舉行戶外演唱會，由五月天主唱，吸引年輕人入場，此項目亦有助向他們推廣主題樂園及其酒店。她向與會委員補充，由英國歌手 Ed Sheeran 主唱的戶外演唱會將於 2019 年 4 月在樂園舉行，而其他即將舉行的演唱會的詳情也快將公布。樂園會繼續善用其大型休憩空間，以達致國際知名表演者與迪士尼品牌之間的協同效應。

46. 梁繼昌議員關注到，當局有否就最受歡迎的"漫威"人物進行本地市場調查，以期興建最適合亞太地區人們品味的"漫威"主題遊樂設施。樂園行政總裁楊善妮女士回應時表示，樂園進行了相關的市場調查，以確保能夠選擇最受歡迎的人物來發展樂園的"漫威"主題園區。此外，樂園與股東保持溝通，以確保樂園在選擇"漫威"人物方面作出適當決定，把這些"漫威"人物包含在新的機動遊戲及遊樂設施中。她補充，現有的設施"鐵甲奇俠飛行之旅"，以及將於 2019 年 3 月開幕的"蟻俠與黃蜂女：擊戰特攻！"，亦是樂園持續擴展其"漫威"主題區的其中

一個項目，樂園並會在往後數年繼續在該主題區推出獨有和首創的設施，以打造其為亞洲區內提供各種"漫威"刺激體驗的集中地。

管理費及專利權費

47. 姚思榮議員察悉，儘管樂園在 2018 財政年度的入場總人次、總收入和 EBITDA 按年均有所改善，但卻錄得淨虧損 5,400 萬元。他認為，主題樂園公司在 2018 財政年度雖錄得淨虧損，但華特迪士尼公司("迪士尼公司")仍可向主題樂園公司收取管理費和專利權費，這並不公平。他促請政府當局與迪士尼公司商討，當主題樂園公司錄得淨虧損時，迪士尼公司應豁免向主題樂園公司收取管理費及專利權費，或在這面提供優惠。

48. 陸頌雄議員及周浩鼎議員表達類似的關注。周議員察悉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回應時指出，迪士尼公司同意豁免向主題樂園公司收取 2018 財政年度及 2019 財政年度的可變動管理費，作為推展樂園在第一期用地的擴建及發展計劃("擴建及發展計劃")整體安排細節的一系列修訂措施的一部分。周議員促請政府當局與迪士尼公司就豁免 2019 財政年度以後的可變動管理費進行磋商，以改善樂園的財務表現。

49.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回應時表示，在主題樂園公司的董事局會議上，已對樂園的業務表現作出監察及討論。他表示，主題樂園公司的整體財務狀況在 2018 財政年度有所改善，並希望主題樂園公司可繼續作出改善。若日後有機會，政府在與迪士尼公司洽談時，會致力在相關協議中爭取更好的條款。

50. 樂園行政總裁楊善妮女士表示，主題樂園公司向迪士尼公司支付的管理費是按業務表現計算，而樂園的管理層已致力履行其對主題樂園公司股東的承諾，改善樂園的業務。對於推出創新措施(例如舉行一系列戶外音樂會及"MICE"等商業活動)，可擴闊樂園的訪客市場，有助促進業務增長及符合主題樂園公司股東的期望，她持正面積極的態度。

51. 田北辰議員表示，若估計約達 5,000 萬元的可變動管理費未獲豁免，主題樂園公司今年的淨虧損應約為 1 億元。儘管主題樂園公司今年的收入龐大，但仍錄得淨虧損，因為主題樂園公司須向迪士尼公司支付管理費和專利權費，估計總額約為 6 億元，當中約 4.5 億元應為專利權費。依他之見，即使迪士尼公司豁免所有管理費，主題樂園公司的財政帳目所獲得的改善也非常有限，因為這些費用僅佔向迪士尼公司支付的 6 億元中的一小部分。此外，田議員表示，港珠澳大橋("大橋")的啟用似乎並沒有令樂園的訪客人數大幅增加。他亦認為，擴建及發展計劃會導致樂園日後的折舊成本大幅增加，這將對主題樂園公司的財政帳目造成不利影響。鑒於上述情況，田議員促請政府當局與迪士尼公司討論，制訂對沖機制，以確保迪士尼公司只有在主題樂園公司的財政帳目達到收支平衡時，才能向主題樂園公司收取管理費及專利權費。

樂園的第二期發展及第二期用地的使用

52. 尹兆堅議員察悉，根據政府與主題樂園公司於 2000 年簽訂的認購權契約，後者擁有第二期用地的認購權，以進行樂園的第二期發展。該認購權的有效期為 20 年，到 2020 年屆滿，並可續期兩次，每次為期 5 年。根據認購權契約，在兩次 5 年的續期中，首次 5 年的續期不受目標入場人次的限制，而第二次 5 年的續期則取決於是否達到 800 萬至 1 000 萬的目標入場人次。就此，他詢問，若入場人次無法達到上述目標，政府會否在 2025 年延長主題樂園公司的認購權。與此同時，尹議員促請政府當局探討現時空置的第二期用地的其他用途，令市民受惠。他建議，政府當局可考慮利用該土地發展過渡性房屋、開設特賣場以服務不斷增加的旅客，或發展露營車營地。

53. 陸頌雄議員及周浩鼎議員亦促請政府當局對現時空置的第二期用地善加利用。陸議員建議政府及主題樂園公司應考慮在第二期用地上興建過渡性房屋，當中將迪士尼的主題，即為人們帶來夢想和幸福納入其中，以顯示樂園對企業社會責任

的承擔。另一方面，周議員促請政府當局探討第二期用地的短期用途。周議員亦呼籲主題樂園公司盡快考慮是否應推行樂園的第二期發展。

54.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表示，在決定樂園在第二期用地上的未來發展前，主題樂園公司需考慮擴建及發展計劃的結果。政府願意考慮有關第二期用地其他用途的短期建議，最近並收到多間機構有關第二期用地作短期用途的申請。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進一步表示，在第二期土地上興建過渡性房屋，並非列於限制性契約內的核准用途之一。若將第二期用地轉作核准用途以外的用途，需與迪士尼公司作進一步討論。儘管如此，政府致力於善用任何土地資源，並會便利第二期用地作更佳使用方式。政府會在適當時候公布有關第二期用地的最新發展情況。

55. 易志明議員察悉，在 2025 年或之前，樂園須達到目標入場人次(即 800 萬人次)，以推動第二期的發展。易議員認為，樂園的第二期發展藉提升樂園的遊樂設施和活動，應能吸引更多訪客。就此，他詢問，在樂園達到 800 萬入場人次之前便啟動第二期的發展，是否可行。

56. 姚思榮議員表示，雖然 2018 財政年度入場人次有所增加，但樂園仍錄得淨虧損，就此他關注到，即使符合了預先設定的入場人次門檻，但政府日後在樂園所作的投資是否合乎成本效益。他亦詢問，若主題樂園公司在 2025 年前仍錄得淨虧損，會否進行第二期的發展。

57.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表示，有關樂園第二期發展的決定應基於多項因素，包括未來數年的訪客人數及樂園的業務表現等。若擴建及發展計劃下的投資可以產生正面的結果，那麼迪士尼公司將會有較大的信心投資第二期發展。

58. 易志明議員表示，為了利用新的大型交通基建啟用所帶來的機遇，他促請政府當局探討進一步簡化入境旅客從深圳經大橋到香港國際機場的程序的可行性。此外，易議員指出，除了樂園外，

其他景點(例如洋紫荊維港遊、敞篷巴士觀光遊及香港海洋公園)對遊客均很有吸引力。就此，他建議，樂園應與旅遊業界合作，提供包括這些景點的旅遊套票，以提升遊客的旅遊體驗。

59. 樂園行政總裁楊善妮女士回應時表示，樂園對大型交通基建帶來的機遇持樂觀態度，樂園一直與其業界夥伴合作，以促進香港的旅遊業。舉例而言，樂園向遊客提供的套票包括參觀樂園及乘搭昂坪 360 纜車。樂園會確保這些套票的價格適合不同的市場，尤其是年輕人和家庭訪客。

(下午 12 時 37 分，主席指示會議延長 15 分鐘。)

V. 更換大帽山的風暴探測天氣雷達和購買高性能電腦以增強對高影響天氣的預報

(立法會 CB(4)534/18-19(06)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就更換大帽山的風暴探測天氣雷達和購買高性能電腦以增強對高影響天氣的預報提交的文件)

政府當局作出簡介

60. 應主席邀請，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工商)2和香港天文台助理台長(航空氣象服務)就香港天文台("天文台")建議更換位於大帽山日漸老化的風暴探測天氣雷達及採購一套高性能電腦系統，以增強對高影響天氣的預報，向委員作出簡介。簡介的詳情載於立法會 CB(4)534/18-19(06)號文件。

討論

61. 對於天文台建議更換及採購所需設備，以加強天文台的天氣預報能力，副主席表示支持。他詢問，天文台能否透過擬購置的高性能電腦系統，為市民提供更詳盡而準確的分區天氣預報，特別是

有關大帽山的迎風面和背風面的天氣預報。他進而詢問，更詳盡的分區天氣預報會否令暴雨警告系統有所改變，例如以分區形式發出暴雨警告。

62. 香港天文台助理台長(航空氣象服務)表示，擬購置的高性能電腦系統能運行較高分辨率的模式，並可為香港提供更詳盡的本地天氣預報。這會加強天文台預報香港各區天氣情況的能力。但礙於現有技術的限制、香港幅員細小及天氣情況瞬息萬變等因素，天文台如要以分區形式發出暴雨警告，仍有難度。

63. 副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就擬議高性能電腦系統的運算能力提供資料。他表示，政府雲端基礎設施不久會獲得更廣泛的使用。就此，他詢問擬議的高性能電腦系統是否會與政府雲端設施及本地各大專院校的雲端設施連接並兼容。

64. 香港天文台助理台長(航空氣象服務)表示，擬議的高性能電腦系統將會與政府的其他相關系統連接，因此擬議系統可利用該等系統的相關數據(例如在香港智慧城市發展下取得的天氣相關數據)作天氣預報。但就達致加強天文台天氣服務的目標而言，與其依賴雲端運算設備，讓天文台購置一套高性能電腦系統是較合乎成本效益的做法。

65. 周浩鼎議員支持有關加強天文台的氣象儀器及系統的建議。他察悉，位於大帽山的雷達於 1999 年啟用，已運作約 20 年。他亦察悉，大帽山雷達的運作期遠超逾其正常的服務使用年期，而當局預計該台雷達於 2022 年後將難以正常運作。就此，他詢問當局有否早些計劃更換現有的大帽山雷達。周議員亦對擬購置的新雷達的服務使用年期表示關注。

66. 香港天文台助理台長(航空氣象服務)解釋，一台雷達的服務使用年期是指有關製造商保證生產該款雷達的備用零件的年期，而非指該台雷達在其服務使用年期屆滿後會即時停止運作。她表示，在有關製造商停止供應大帽山雷達的重要備用零件前，天文台已庫存該等零件，以期延長該台雷達的服務使用年期。經考慮天文台就該等重要備用零件所庫存的數量日漸減少及成本效益等因素，以

及評估不及時更換現有雷達所帶來的風險後，政府當局認為現時更換該台雷達，最為恰當。她亦告知與會委員，新雷達的服務使用年期預計約為 10 年。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工商)2 表示，有關製造商何時停止生產某款雷達的備用零件，取決於相關的技術發展。他提供下述資料供委員參考：當現有雷達屆擬議更換之時，該台雷達已運作約 20 年，這與位於大老山已被更換的風暴探測天氣雷達的情況相若。該已被更換的雷達在 1994 年啟用，運作至 2015 年被現有的雷達所取代。

67. 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就風暴探測天氣雷達和高性能電腦系統的製造地方提供資料。香港天文台助理台長(航空氣象服務)答稱，該類雷達的主要製造商通常以美國、歐洲、日本及中國內地為業務基地，而高性能電腦系統的製造商則通常以美國及日本為業務基地。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工商)2補充，待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後，天文台會根據既定機制及相關的技術規格，以公開招標方式採購新雷達及高性能電腦系統。

68. 邵家輝議員表示支持此議程項目的建議，並促請政府當局盡快更換有關雷達。他讚揚天文台為市民提供準確的天氣預測，並表示對天文台的工作具有信心。

總結

69. 主席總結時表示，事務委員會普遍支持此議程項目的建議。

VI. 其他事項

70.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12 時 53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4

2019 年 6 月 24 日